

弟兄同居何等的善与美

一、引言

在不久前看见台湾的新闻报导，有关一件水泥封尸命案。



据报导张姓妇人因为长期和小姑相处不和睦，痛下杀手，犯案后，还用水泥封住死者的遗体，震惊社会，警方表示在询问案情时，这位大嫂态度冷静，发现她早就预谋犯案。是甚么深仇大恨让大嫂这么狠心杀害小姑呢？

原来小姑和嫂嫂长期相处就不和睦，引爆杀机的引爆点，是因为小姑受不了嫂嫂大声关冰箱而影响睡眠，曾经在冰箱贴上字条，提醒大嫂关冰箱小声点，没想到过两天大嫂发现小姑打电话到她的娘家抱怨姑嫂间的恩怨，一气之下就将

预藏的胶带拿来捆绑小姑，并拿哑铃砸头致死，又去买了 36 包的水泥在小姑的房里把她的尸体封住。

因同住在一个屋檐下，生活方式不同，长期累积了因一些小小的事故而产生的不满，累积到不能再忍了，就动起杀机。这个画面听起来就很令人不安、害怕、不是很美的画面。

现在我们把画面转到一幅美丽的图画。诗篇 133 篇诗人告诉我们：「看哪！弟兄和睦同居是何等的善，何等的美！」

诗人对那些和睦同居的人宣告祝福的话。他认为和睦相处是十分美善的。他从两个不同角度来表达这双重的赞赏。一个是「和睦同居」是蒙丰富恩典的服事，就像祭司蒙神选召膏立，作荣神益人的职分。另一个是「和睦同居」是呈现出友谊相爱的珍贵，就像甘露滋润大地，至终必获丰富的收成。这样真诚的友爱关系，能互谅互助，使每一个朝圣者都活得丰富而有意义的生活，并且将来有美好的福分，就是永远的生命。

到底是怎样的情境让诗人发出这样的赞叹做成这样的诗歌呢？

诗篇 133 篇是一首朝圣的诗歌，以色列人在每年三大节期间，他们往耶路撒冷

的路上，边走边唱的诗歌。朝圣者来自不同的行业、不同地区、不同的支派，但他们因一个目标而聚集，就是到耶路撒冷去敬拜上帝。每年三大节期的期间，以色列人回到耶路撒冷一起纪念、庆祝并感恩他们共同的传统，就是神救赎他们出埃及以及他们在旷野期间在会幕的四围安营居住的日子。

弟兄同居在一起，在旧约兄弟无论人数多少，都在一个父系里一同生活起居，例如：亚伯拉罕和罗得、以扫和雅各、以及雅各的十二个儿子等。众兄弟要互相亲爱、彼此扶助、守望相助的，作诗的人把这样的历史背景继续延续在朝圣者他们的旅途上必须互相支持情同兄弟，唯有如此，这些朝圣者才是按着真理，又用诚实谦卑的心灵去敬拜神，这是诗人心中所涌现出美善的画面。

但事实是如此吗？

我们看亚伯拉罕因撒拉和夏甲所生的儿子造成的家庭问题，罗得因自私选择美地也是罪恶之地，让他陷入乱伦之罪。以扫和雅各这两兄弟更是恩怨情仇纠缠不清，之后雅各的十二个孩子，兄弟阋墙，哥哥把弟弟卖了，在历史故事里好像弟兄都不和睦同居呢？

来到诗篇 133 篇时的历史背景，以色列人因被掳时散居各处，有些人就定居在当地，所以过节时，就一定要回耶路撒冷过节。而这一路不是只有少数人，而是一大群都要回去过节的以色列人在生活条件上，不像我们旅行住旅馆那么舒服。很多人和牲畜都需要吃喝拉屎，你可以想象一下那是甚么画面？这些过程会产

生多少的冲突、纷争、吵闹、愤怒等等不满的情绪，而原本他们十二支派原本就非常有张力，好像在台湾，你最好不要跟你不熟的人说你支持甚么党，即使是同一个家庭，爸爸所支持的党派和妈妈的的不同，这样怎么和睦同居呢？

卢云这位二十世纪灵修大师把团体定义为：“团体就是你最不想看到的人一定会在里面。”你可能会说：「所以不喜欢过团体生活，我自己读经祷告就好」，或者你会说：「不会，我们这些人都非常谈得来，」卢云说：「这不是团体，这是死党。」

德国神学家潘霍华所写的一本书，书名叫「团契生活」。甚么是团契生活？我简述其中两点：

1. 他说：「信徒之得以和其他信徒一起过活，并不是甚么理所当然的事。信徒可以生活在有形的团契中，乃是出于恩典，教会可以在世界上有形有体的分享上帝的道和圣礼，正是出于上帝的恩典。其实不是所有的信徒都能尝到这样福气。比方坐牢的，（他自己，保罗...）有病的，分散在外的孤独者，在外邦人当中传佳美信息的人，都得独自生活，所以信徒能够得到另一位信徒亲身同在，是一种好的无比的喜乐和力量。

2. 试想，耶稣基督在世上的生活是在仇敌中间，最后他所有的门徒都离开了祂，在十字架上，祂完全被孤立，周遭全是作恶者和嘲弄祂的人。然而祂来到世上，正是为了这些缘故，要将平安带给抵挡上帝的人，既然如此，信徒不应属于修道院，过着与世隔绝的生活，乃是活在仇敌当中。祂的使命在那里，祂的工作也在那里。」

看哪！弟兄和睦同居是何等的善，何等的美！有多善？有多美呢？

诗人说：「和睦同居好比那贵重的油，浇在亚伦的头上，流到胡须又流到衣襟」。「贵重的油」是指这油是一种绿色橄榄所压榨的油，因为绿橄榄产量很少，所以特别稀有，是特别馨香的膏油。为了在会幕中使用而预备的，并且不能为一班用途而仿制油的配方。除了用于会幕成圣之外，这油只可用来膏大祭司和祭司，并且只能用在祭司的服事

诗人形容这贵重的油浇在亚伦的头上时，膏油就流到亚伦的胡须，又流到衣襟。这里的形容却是如此的大方、夸张、感觉非常的奢侈、浪费。另一个角度要说明的就是上帝祝福橄榄盛产丰收，强调上帝何等丰富慷慨的供应，是大方的，不小气。像马利亚献上价值一年工资的真哪达香膏，一打破香气充满整个空间，和睦同居，就是那么的善，这么的美也这么的香。

「又好比黑门的甘露降在锡安山」

黑门山在以色列之北，高 9100 呎，山顶终年积雪。中东各处都可以远远看到它，黑门山以他青翠的草木而闻名，即使在夏天时期也是如此，并且众所周知的是它的甘露提供并维持植物的生长，其山脉由北方的利巴嫩，南延到以色列北部。黑门山离锡安山相当遥远，黑门山早上的甘露如何降在锡安山呢？是不是在开玩笑？是的，黑门山的甘露是不会降在耶路撒冷的，事实上，在夏季时节，耶路撒冷没有任何形式的降水，连露水都没有，在这几个月期间，至少有两次朝圣，五月和六月的出熟节，和九月的住棚节。诗人如此形容为了是要强

调，无论朝圣生活和自然条件有多艰难，上帝的百姓像兄弟般和睦的生活，如同甘露沛降大地，使五谷蔬果丰收，丰富供应，从北部的黑门山降到南部的锡安山。

能和睦同居过甜美的生活是见证上帝的赐福。这是上帝赐福的一个指标，就是弟兄可以和睦同居过甜美的生活。上帝赐福让我们在地上预尝天上永远的福。神的百姓在哪里和睦同居，那就是上帝所赐的福。因为神的生命是让我们可以活出与弟兄和睦的生命。

结论

今天的经课我决定选择诗篇 133 篇这段经文时，我知道这是我一生要学习的功课，有一个小故事让我很感动，它发生在德国的一个小镇，在一个冬日的傍晚，有五六人在等公车，有次序而安静。此时，是一位盲人牵着导盲犬，从远处走来。在候车队伍的不远处停了下来。却不知候车队伍中有一位中年男子，瞬间收起手中正在阅读的书籍，快步走到盲人男子身后，其他候车人也陆续紧随其后，没有一丝骚动。身旁一个

火红短发的朋克女孩，瞥了一眼，想必是怕烟味影响到它的嗅觉，稍作迟疑便掐灭了刚刚点燃的烟，跟了过去。一个新的候车队伍，在一人一狗的身后排开。陌生的人们在无声之中达成的默契，令人惊异。公车到来后，司机对盲人说：「您稍等一下，我这就……」司机刚要离开驾驶座准备搀扶盲人男子上车，被他礼貌地回绝了：「谢谢，不用。」盲人男子执意在导盲犬的引领下，自行上车。正值下班高峰，车上已满乘客。然而，自那名男子上车后，人们迅速向后部集中，在原本狭促的车厢里为他腾出了一小块空间。紧挨着司机身后，坐着一位六七岁的小男孩，站在旁边的妈妈猛地拉起小男孩，让出了座位。虽然妈妈举动突然，但乖巧的小男孩没有流露一丝不悦。导盲犬抬头看了一眼，便将主人引领到空座上，然后静静地趴在一旁。这些过程，盲人男子全然不知。

「您好，您要去哪里？」「您好！我要去莫尔大街。」「好的，陛下！」司机诙谐的回答惹得车内一阵欢笑。原先让座的小男孩，慢慢举起手中啃了一半的面包，想上前去喂它，被妈妈及时制止并悄声耳语：「它在工作，有自己的职责，不要打扰它。」听到“工作”一词，小朋友立刻缩手退了回来。

小城不大，男子很快到站了，与司机简短道别后，与导盲犬下了车。

在一群陌生人当中他们却可以这么有默契的，帮助一位盲人搭上公车到他顺利下车，在整个过程，盲人完全不知道有多少人为他付出，这些路人只在沉默中展现出无声的关爱与深沉的尊重。

这是否也是我们这一生需要学习的功课？对任何人都付出无声或有声的关爱和尊重？我们在教会群体里，一定会有一个人是让我们学功课的人，我们是否愿意学像耶稣，生活在一群对祂仇视的人当中，但祂没有恨他们，祂却是爱他们，为他们牺牲自己生命，这是祂的使命也是任务。因着祂的牺牲，弟兄可以和睦同居，这就是上帝的祝福。上帝的祝福是要透过我们学像耶稣牺牲的爱，使弟兄和睦同居，赐福与人，你愿意吗？